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51017

单位名称：宁晋县人民法院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第一条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第二条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宁晋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

第三条 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第四条 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来信来访。

第五条 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第六条 负责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第七条 负责干警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第八条 管理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第九条 负责司法技术鉴定、通讯、计算机等技术管

理工作。

第十条 负责审判工作中的法律宣传，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宁晋县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3			
.....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宁晋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即宁晋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单位）：宁晋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09.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278.1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68.6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78.10	本年支出合计	58	3,278.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278.10	总计	62	3,278.10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单位）：宁晋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78.10	3,109.42					168.68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3,278.10	3,109.42					168.68
20405	法院	3,278.10	3,109.42					168.68
2040501	行政运行	2,076.26	2,076.26					
20405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518.99	350.37					168.62
2040504	案件审判	186.41	186.41					
2040599	其他法院 支出	496.44	496.38					0.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单位): 宁晋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78.10	2,076.26	1,201.84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3,278.10	2,076.26	1,201.84			
20405	法院	3,278.10	2,076.26	1,201.84			
2040501	行政运行	2,076.26	2,076.26				
20405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518.99		518.99			
2040504	案件审判	186.41		186.41			
2040599	其他法院 支出	496.44		496.44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单位）：宁晋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09.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109.42	3,109.4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09.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09.42	3,109.4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09.42	总计	64	3,109.42	3,109.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单位）：宁晋县人民

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109.42	2,076.26	1,033.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09.42	2,076.26	1,033.16
20405	法院	3,109.42	2,076.26	1,033.16
204050 1	行政运行	2,076.26	2,076.26	
204050 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350.37		350.37
204050 4	案件审判	186.41		186.41
204059 9	其他法院支出	496.38		496.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单位）：宁晋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3.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23.78	30201	办公费	21.6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02.88	30202	印刷费	17.5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2.7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7.1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4.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02	30206	电费	32.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6.2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8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2.73	30211	差旅费	29.3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2.7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50	30214	租赁费	1.0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1.3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2.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4.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4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9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8.06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98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0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5.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54.88	公用经费合计					321.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单位）：宁晋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单位）：宁晋县人
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单位）：宁晋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60		21.00		21.00	2.60	21.00		21.00		2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278.1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355.73万元，下降9.79%，主要原因是下半年项目经费紧张，部分项目经费未能在2023年度内结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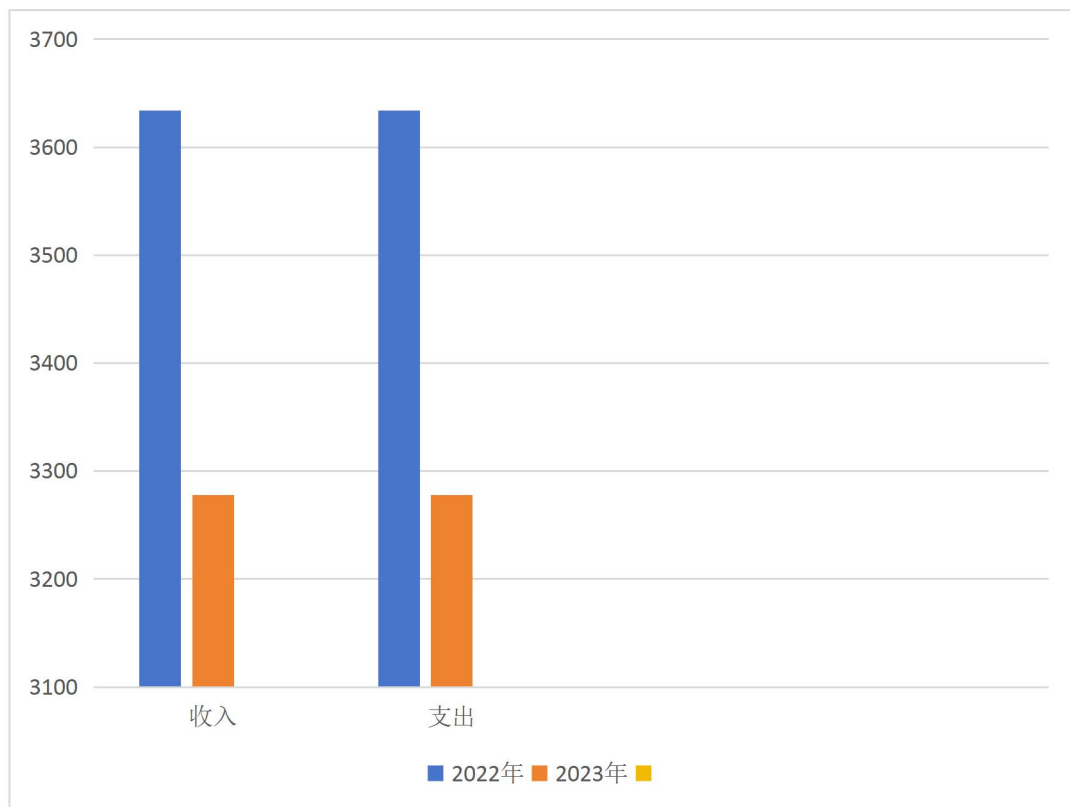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27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09.42万元，占94.85%；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68.68万元，占5.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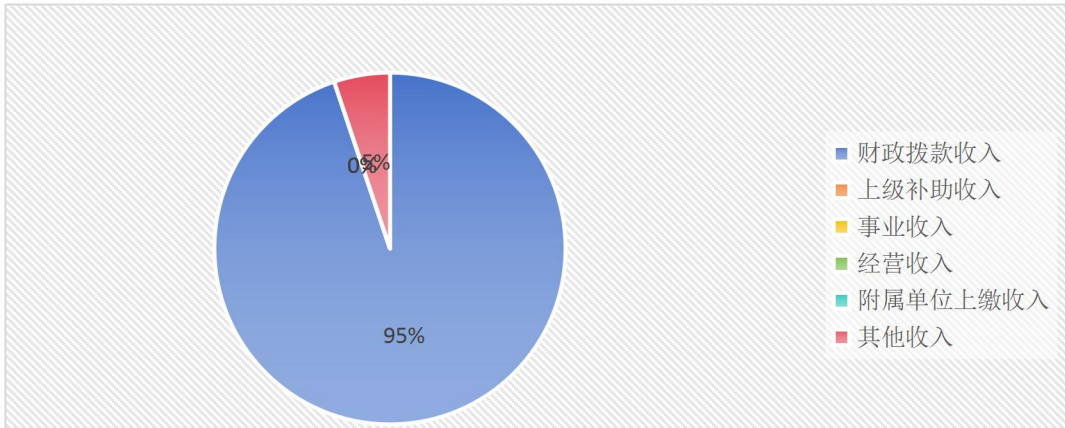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单位：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27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76.26万元，占63.34%；项目支出1,201.84万元，占36.6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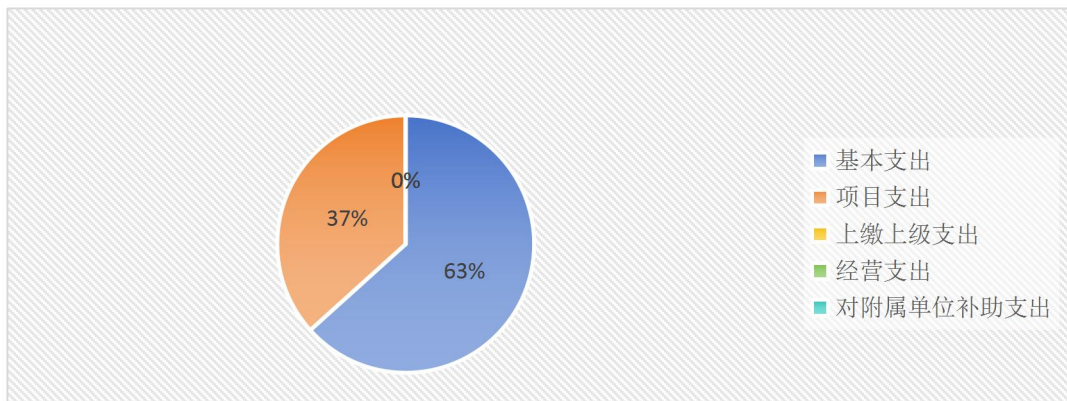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单位：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109.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4.41 万元，降低 14.43%，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

本年支出 3,109.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4.41 万元，降低 14.43%，主要是下半年项目经费紧张，部分项目经费未能在 2023 年度内结算。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109.42万元,比上年减少524.41万元,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本年支出 3,109.42 万元，比上年减少524.41万元，降低14.43%，主要是下半年项目经费紧张，部分项目经费未能在2023年度内结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支出 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x%。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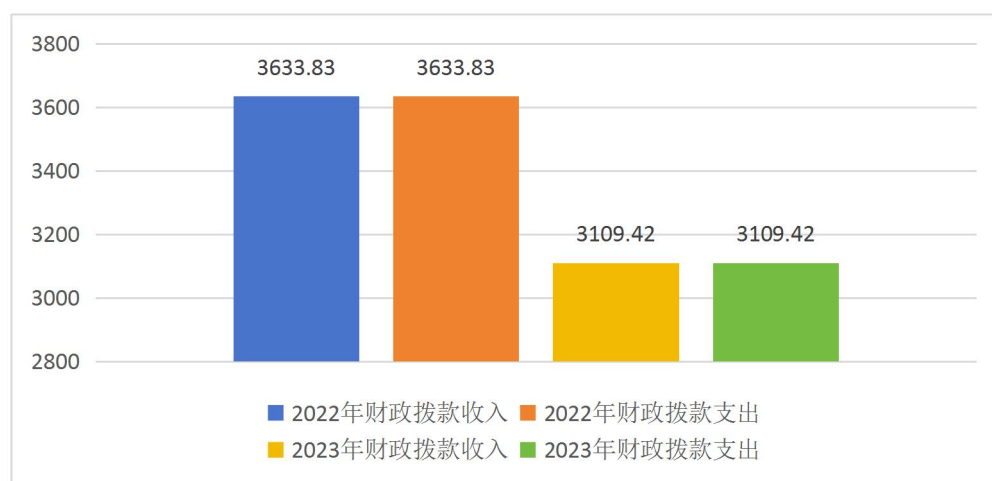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与上年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109.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02%，比年初预算减少95.5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是项目经费未能足额拨付，二是在职人员有两名退休，两名调出；本年支出3,109.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02%，比年初预算减少95.5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是项目经费未能支出完毕，二是在职人员有两名退休，两名调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109.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2%，比年初预算减少95.58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项目经费未能足额拨付，二是在职人员有两名退休，两名调出；本年支出3,109.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02%，比年初预算减少95.58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项目经费未能支出完毕，二是在职人员有两名退休，两名调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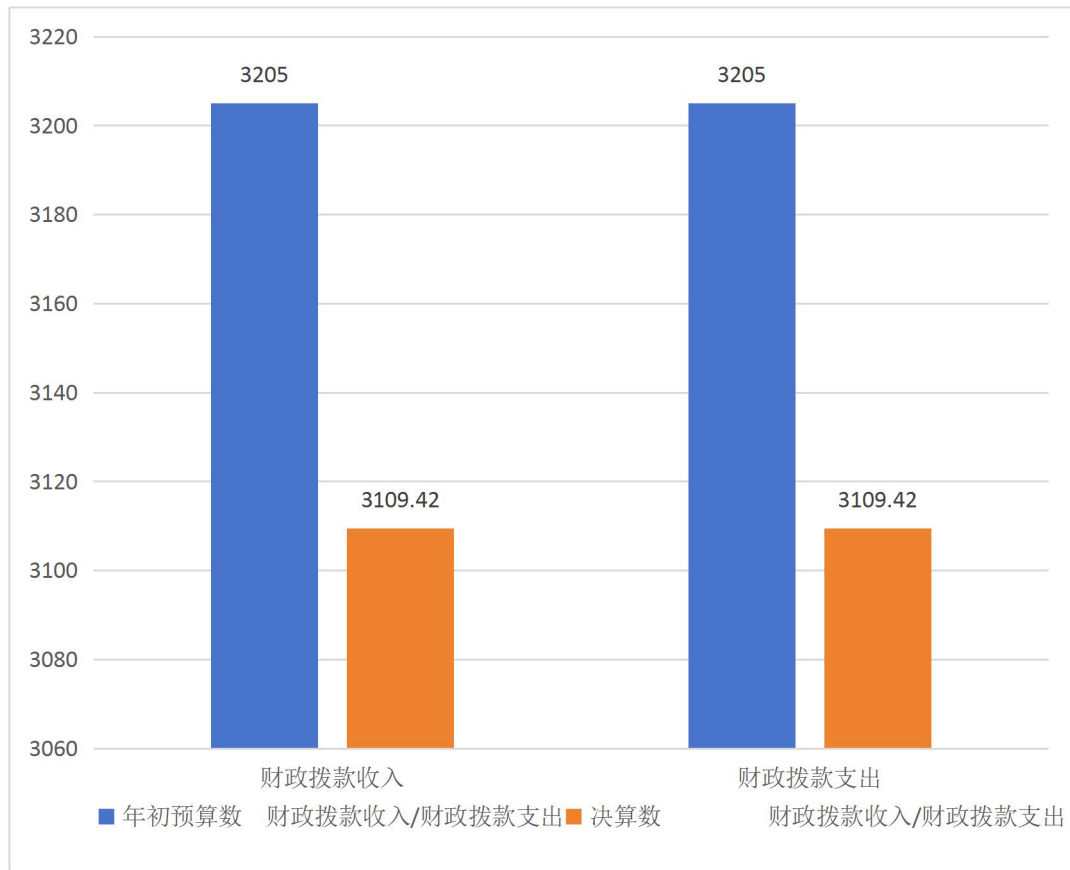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109.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3,109.42 万元，占 10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76.2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54.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21.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98%，较预算减少 2.6 万元，降低 11.02%，主要是无公务接待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0.25 万元，降低 1.18%，主要是公务用车费用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降低）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1 万元，支出决算 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25 万元，降低 1.18%。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1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4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1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25 万元，降低

1.18/。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6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6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无公务接待活动；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 XXX。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1.39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39.74 万元，增长 76.93%。主要原因是市统管后按照上划基数测定机关运行经费，与 2022 年度测定方式不同。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8.5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98.5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8.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8.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

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8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033.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3.23%。

组织对“综合事务管理经费”“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2022】56 号）”等 8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3.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较好。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司法救助金项目及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2022】56 号）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司法救助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司法救助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1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5 万元，执行数为 25.5 万元，完

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需要救助人员得到救助。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需要救助人员得到救助。未发现问题。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2】56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2】56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1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5 万元，执行数为 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法院工作正常运行。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障了法院工作正常运行。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2】56 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51017 - 宁晋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5.000000	到位数	85.000000	执行数	8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法院正常运行				保障了法院正常运行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2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发放及时性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00	<	1	百分比	1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5.00	≥	5	百分比	5	完成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案件流程合规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5.00	≥	5	百分比	3	完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际受理案件数量	实际受理案件数量	10.00	≥	8000	件	10673	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10.00	≥	95	百分比	87.51	未完成	9.16	9.16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
	自评总分	99.1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51017 - 宁晋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500000	到位数	25.500000	执行数	25.5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5.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5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需要救助人员得到救助				保障了需要救助人员得到救助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账金额	该项资金到账金额	2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资金使用情况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账时间	该项资金到账时间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指标	正常运转指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5.0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案件办结率(%)	案件办结率(%)	10.00	≥	85	百分比	95.08	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5.00	≥	5	百分比	3	完成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10.00	≥	90	百分比	87.51	未完成	9.16	9.16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
	自评总分	99.1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2023 年度宁晋县人民法院整体绩效目标基本实现，保障了我院办案业务工作需要，维护了网络系统正常运行，提高了审判和执行工作的质效，维护了全县政治经济稳定发展。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预算经营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预算经营拨款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